

采购公告

我司(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开展焚烧车间可燃废液罐区消防补强项目采购工作,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焚烧车间可燃废液罐区消防补强项目

二、项目概况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94 亩,总投资约 19.05 亿元,生产区设 4 大单元,包括:焚烧处理单元、表面处理废物处置单元、物化处理车间、废矿物油综合处置单元,同时配套生产所需的储运工程以及相应的环保工程等,建成后可实现外收处置 26 大类工业危险废物共约 31.61 万 t/a 的处理规模。其中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第一标段工程可燃废液罐区生产的火灾危险特性分类为甲类,已取得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为确保废液储罐投入后安全稳定运行,拟对可燃废液罐区进行消防补强。

项目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gsy.com.cn/>) 及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shuanbao.com.cn/>) 发布。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必须持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报价人必须持有有效期内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二级以上证书【提供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报价人必须具有消防施工项目相关的经验【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内容

成交人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实现焚烧车间可燃废液罐区消防补强，具体内容包括：

- 1、在储罐区配置 4 套 VOC 可燃气体探测器；
- 2、在综合管廊至焚烧辅房三层中控室的原有桥架内敷设信号传输电缆将信号接入焚烧辅房三层中控室内的原有可燃气体

检测主机，其中涉及部分原有桥架盖板拆除及重新安装，储罐发生泄漏后探测器第一时间将报警信号传输至报警主机，主机发出蜂鸣警报；

3、在可燃废液罐区设置防爆型声光报警器，在主机报警的同时通过电缆传输电源供现场声光发出警报声；

4、在焚烧辅房一层接线箱处增设电源箱一台，满足新增探测器电源要求。

序号	名称	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1	VOC可燃气体探测器	防爆型	个	4
2	电源箱	低压	个	1
3	传输信号线	WDZN-KVV-4*1.5	米	540
4	电源线	WDZN-BJY-2*2.5	米	118
5	声光报警器	防爆型	个	1
6	防爆管	DN20	米	40
7	防爆软管	DN20*1000mm	条	10
8	防爆接线盒		个	10
9	防火线槽	100*50mm	米	22

相关说明：详情见“附件六：图纸资料”和“附件七：技术需求书”，上述长度单位供参考，最终以完成工程实际需求量为准。

（二）相关要求

1、方案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附件、图纸等供参考，成交人需校核项目现场实际并形成科学有效的建设方案，建设方案得到采购人同意后才能开展建设。

2、人员要求：成交人必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成立项目组且人数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应有相应的能力和业绩，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改，投

入人员具有良好的敬业精神和团体合作精神。

3、建设要求：成交人根据采购人需求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设计、设备材料供货、工程建设安装、设备调试、设备质保等，并提供技术服务、培训等，确保项目建设符合《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GB/T50493-2019）等有关规定，达到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并做好施工期间的安全围挡，工完场清。

4、设备材料要求：成交人应提供详细的设备、材料清单，清单包括型号、数量、产地、单价、外购生产厂家等内容，除需提供本项目列明的设备、材料外，还需提供未列明但仍属于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可缺少的设备、材料等，不得以项目变更等为由增加费用。同时，成交人对设备材料的质量负责，相关设备材料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并提供相关质量合格证明，因质量问题导致采购人损失的，由成交人负责。

5、安全管理要求：成交人必须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服从现在安全管理，在建设过程中依法依规配备现场监理人员；同时，成交人涉及高空、电工、动火等作业的人员必须持有由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作业证如高空作业证、电工证、焊工证等，特种作业前需严格按照国家和采购人特种作业相关要求等进行备案和开展必要的安全培训、佩戴必要的防护用品（成交人自备），对于因违法违规操作等原因导致伤亡事故发生，相关责任由成交人承担。

6、工程验收要求：成交人必须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本项目，在

完成项目建设后，由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和本项目相关要求及附件，对项目涉及的设备材料、安装工艺、调试情况等工程整体情况进行验收，确保高质量完成本项目。对于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人需无条件整改；对于成交人不配合验收的，视为同意验收结果。

7、质保要求：成交人完成本项目建设并通过验收之日起质保 2 年，质保期内，如非人为因素导致设备或配件损坏等问题，成交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的 2 个小时内响应，并在 48 小时内予以免费维修或换新，如需换新，该设备质保期顺延。

8、其他要求：本项目涉及高空、电工、动火等特种作业，报价人应充分勘察现场，报价视为了解现场情况；对项目要求及现场有疑问，可咨询刘工 13717347100。

五、完成时间

（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日历日内，成交人需编制项目工作方案，包括工程设计、工作计划等，并得到采购人同意后才能进场施工；

（二）成交人进场后 4 个日历日内完成项目建设、调试和验收工作。

六、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完成后，成交人完成项目建设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成交人提交合同价款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

剩余合同总价的 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由成交人提交请款资料，采购人在 30 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无息支付。

七、报价

采购限价：¥31,000.00 元（含税）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设备费、材料费、运输费、建设费、人工费、食宿费、特种作业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最终结算时不做调整。要求报价人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分项包括：报价人认为需要列出的其他分项。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含税总价最低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招投标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文件、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模板）。

报价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九、★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报价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分项报价清单（报价人自

拟）（加盖公章）；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6、“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二级以上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7、消防施工项目相关的经验（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以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8、投标人未到场声明（必须提供，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9、本项目询价文件要求或报价人认为应补充的其他资料（如有，加盖公章）。

十、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1、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及要求报价，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密封条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3、报价文件须按询价文件要求及模板格式加盖公章、使用订书机装订或胶装成册（可以分册），于文件骑缝处加盖报价单

位企业公章并密封完好（不得以快递文件袋作为密封）。

4、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不得为彩色/黑白的打印件/复印件。

5、不符合本项要求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

十一、保证金

开标结束后，成交人需缴纳人民币¥620.00 作为报价保证金到采购人银行账户，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申请返还时间为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账号：8114801014200219007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 11:00 时

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仅可邮寄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日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

报价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无工作证等原因（如顺丰即日达）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海心沙岛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中心6楼招投标部

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电话：0769-3902 8691，18998007128

十三、注意事项

1、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2、成交候选人如未按要求缴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 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9、已列入采购人及上级单位部门黑名单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8月4日

